

台中市明德高級中學辦理就業導向課程實施要點

102年9月10日制定
107年8月28日課程發展委員會修訂通過

壹、依據

- 一、高級中等學校實習課程實施辦法。
-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就業導向課程專班作業要點」辦理。
- 三、教育部「學校評鑑」校務評鑑壹、課程教學之四、學生學習及專業群科評鑑，參、績效表現，透過產學合作提供學生職場教學及發展，展現專業與實作，以邁向務實致用之目標。
- 四、本校《經營發展綱領》伍.經營策略，三實際行動（方法、特色）（二）群科（專業科目）活化課程有效教學以發揮學生潛能，促進學生學習績效。

貳、目的

- 一、加強技職教育與產業接軌，提供零距離的產業認知、學以致用落實技職教育的目標。
- 二、充分結合業界及社會資源，藉以結合理論及實務經驗，活化課程有效教學以提昇學生學習興趣及成效。
- 三、深化技職教育之實務教學，培育具有實作力及就業力符合企業界需求之專業人才。
- 四、幫助有就業導向或就業暨進修擬半工半讀之學生無縫接軌，順利進入職場工作。

參、實施對象：美容科三年級各班擬就業或就業暨進修學生及餐飲科三年級各班擬就業或就業暨進修學生。

肆、辦理時間：第一、二學期。

伍、協辦廠商：美容科：小林髮廊第七事業部及曼都髮型公司，餐飲科：王品餐飲股份有限公司-石二鍋分公司、群品餐飲股份有限公司-麻佬大分公司及永續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与玥樓頂級粵菜餐廳。

陸、實施方式

- 一、11月實施宣導後提出申辦計畫，遴選美容及餐飲三年級各班有就業導向或就業暨進修擬半工半讀之學生，以家境清寒學生優先錄取參加。

二、6 月經計畫核定辦理就業導向課程開辦說明會，讓師生及家長充分了解以積極協助及參與。

三、就業導向課程規劃，以赴職場體驗、遴聘業界專家進行協同教學及赴產業機構實習等三種方式來增加學生實務技能，以求無縫接軌順利就業。

(一)赴職場體驗以實際參訪強化學生對美髮行業職場的認識

1. 為提供學生職場的實際體驗，餐飲科及美容科利用選修課程實施赴職場體驗，讓學生至石二鍋分公司、麻佬大分公司、与玥樓頂級粵菜餐廳、曼都髮型公司及小林髮廊第七事業部參訪，以強化學生對行業公司的認識。
2. 職場體驗前需辦理行前說明會（附件一）學生需填寫職場體驗活動學習單（附件二）及滿意度問卷調查（附件三）執行情形（附件四）及成果報告表（附件五）以作為檢討改進參考。

(二)遴聘業界專家進行協同教學以增進學生職場相關實務技能

1. 美容科辦理遴聘業界協同教學科目名稱為「美髮實務」由曼都髮型公司設計師張玉園及小林髮廊第七事業部設計師李秋蘭兩位業師協助教學。
2. 餐飲科遴聘業師協同教學科目名稱為「餐飲實務」由王品餐飲股份有限公司石二鍋事業處經理陳紀妍及區督導魏承賢、群品餐飲股份有限公司麻佬大事業處區督導周書弘以及与玥樓頂級粵菜餐廳總經理賴宣勳協助教學。
3. 於第 1、2 學期美髮實務選修課程實施，每週 2 節共 14 次 28 節課，以促進企業界專家與本校教師教學相長，結合理論及實務加強與業界接軌，培養符合企業界需求之專業人才。
4. 協同教學需填寫學習單（附件六）、活動紀錄表（附件七），於學期末填寫滿意度調查表（附件八、九）。

(三)赴產業機構實習幫助學生畢業後與產業無縫接軌提升就業力及就業率

1. 赴產業機構實習其節數共有 42 節符合「高級中等學校實習課程實施辦法草案」第九條第二項之(赴業界實習之期間，每學期以六星期為限)及第十二條(校內併赴業界實習時，赴業界實習節數不得超過該實習課程整學期授課節數三分之一)規定。

2. 於第 2 學期統測採用「校內併赴業界實習」之方式，美容科每週三、五至曼都髮型公司及小林髮廊第七事業部實施赴業界實習；餐飲科每週五~一至石二鍋分公司、麻佬大分公司及与玥樓頂級粵菜餐廳實施赴業界實習。
3. 美容科赴業界實習採計學分對應科目名稱如下：專題製作、美膚實務、美髮實務、美甲實務、新娘秘書、男士美髮等實習課程。
4. 餐飲科赴業界實習採學分隊應科目名稱如下：地方美食、餐旅服務實務、餐旅服務、旅館管理實務、菜單設計、異國料理等實習課程。
5. 實習店家遴選由協辦廠家公告各店家可接納之實習生人數，為避免學生面對陌生環境的恐懼，每一店家至少安排 2 人。
6. 實習店家由學生自行選擇 2 個志願，以接近學生住家為原則，由協辦廠商依照學生意願做最適當安排。
7. 實習前需依實習單位評估表附件九檢視實習單位各項安全措施，已確保學生安全。
8. 學生赴產業機構實習後需填寫學習日誌，以做為日後辦理之改進參考。
9. 石二鍋分公司、麻佬大分公司、与玥樓頂級粵菜餐廳、曼都髮型公司及小林髮廊第七事業部，皆為合格設立且具營業登記證(一年以上)之事業機構，並於產界合作機構資料庫中登錄有案之合格相關產業，亦經本校評估合格後辦理，期使學生畢業後就能順利就業。

(四)為協助參加就業導向課程學生順利完成赴業界實習期間課程，使其達預期之教學目標，於 4 月利用夜間辦理補課事宜，學生需全程參與，作為學生核發全勤獎勵金考核之用。

四、就業達成輔導措施

- (一) 4 月由協辦廠家與本校共同召開赴產業機構實習行前說明會(附件一)說明相關注意事項，邀請家長參加以便共同輔導。
- (二) 赴業界實習前需完成實習家長通知書(附件十)，及同意書(附件十一)繳交科主任備查。
- (三) 舉辦實習行前說明會，灌輸學生正確的職業道德觀念，使學生充分了解產業特性，建立學生正確之工作態度，使學生了解店家之規範及要求，幫助學生盡快適應實習場域。

(四)實習期間，學校遴派老師及相關行政人員不定期訪視關心學生給予必要協助，並協調店家於每日實習結束或週六日課餘時段，提供工讀機會，以利學生增進就業安定感。

(五)實習訪視應填寫訪視紀錄表備查。

(六)協助學生與店家研議確保學生未來就業之福利及薪資之水準合理，以提升學生之就業意願及安全感。

五、活動辦理後應實施學生及事業機構滿意度之調查，以做為日後辦理改進參考。

柒、預期效益

一、學生能結合理論與實務，學以致用培養學生的實作力及就業力。

二、能養成學生主動學習、自我學習，促進學生學習績效。

三、能針對就業職場行業別的學習，讓學生學習更專精更有成感。

四、能更瞭解職場文化及未來發展，養成學生正確的工作態度及價值觀輔導本次就業或就業暨進修學生順利進入職場。

五、就業達成率達 80%，期許學生都能學以致用充分就業。

捌、經費全數由國民學前及教育署補助辦理。

玖、計畫之執行如遇事業機構變更，需變更計畫內容，需呈報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後始可辦理。

拾、本實施要點經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通過，陳請 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